

湘潭市教育局

湘潭市教育局

关于评选湘潭市普通高等学校 2024 届 优秀毕业生和创新创业优秀毕业生的通知

各驻潭高校（含独立学院）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激励广大驻潭高校学生坚定信仰、砥砺品德，珍惜时光、勤奋学习，努力成长为有理想、有本领、有担当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，全面提高自身素质，发扬创新创业精神，服务湘潭经济社会建设，经研究，决定在全市普通高等学校 2024 届全日制本专科毕业生和毕业研究生中，组织开展湘潭市普通高等学校 2024 届“优秀毕业生”和“创新创业优秀毕业生”评选活动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评选条件

- 品德优秀，政治立场坚定。
- 成绩优秀，具有较强的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。
- 遵纪守法，热爱集体，关心同学，热心公益及实践活动。
- 身体健康，达到《学生体质健康标准》良好等级以上。
- 必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：
 - 曾获得省级或省级以上奖励。

(2) 两次被评为校级三好学生、优秀党员、优秀团员或校级优秀学生干部、优秀党员干部、优秀团员干部。

(3) 创新创业成效显著（从项目时间、规模、质量、效益、前景及影响力等方面综合评价），获学校择优推荐。

二、推荐名额

高校拟推荐的“湘潭市普通高等学校优秀毕业生”和“湘潭市普通高等学校创新创业优秀毕业生”的总数控制在本校本专科毕业生和毕业研究生总数的3%以内，优秀毕业生不超过总名额的90%，创新创业优秀毕业生不超过总名额的10%，毕业生人数以2024届高校毕业生审核备案数为准，独立学院、本科、专科毕业生和毕业研究生指标单独计算，不交叉占用。

参军入伍退役后入学或复学的2024届毕业生，满足评选条件的，可优先推荐，不受评选指标限制。对参加湘潭市组织实施的基层就业项目，自愿到湘潭市域的基层、边远地区和艰苦行业就业的毕业生，特困家庭毕业生或身体残疾毕业生，在同等条件下可优先推荐。

三、评选程序

各高校结合本通知要求和本校实际开展校级优秀毕业生评选，湘潭市高校优秀毕业生在校级优秀毕业生中推荐产生。具体评选包括“班级提名、院（系）考察、学校推荐、公开公示、市教育局审定”四个程序后，最终确定。

四、奖励办法

经评定的优秀毕业生，由市教育局授予“湘潭市普通高等学校

2024 届优秀毕业生”或“湘潭市普通高等学校 2024 届创新创业优秀毕业生”称号，颁发荣誉证书。优秀毕业生由学校优先推荐给优质用人单位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. 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工作。要将评选优秀毕业生作为激励广大学生奋发向上的一项重要措施，扎实开展以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、就业观和创业观为主要内容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，全面提高毕业生思想素质，帮助他们树立正确的择业观和就业观。

2. 加强对评选工作的领导。整个评选工作要在学校党委和行政的领导下进行，并明确具体工作部门。

3. 严格按照评选条件，坚持公平、公正、择优原则，确保优秀毕业生的评选质量，做到宁缺勿滥。

4. 各高校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前将 5 个附件材料（附后）各一份纸质材料和按推荐名册排序整理好的符合条件的 2 个获奖证书复印件报送至我局学生科 301 室，并将附件 3 的 EXCEL 版和附件 5 的 Word 版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。过期不报视为自动放弃。

5. 请各学校负责同志加入湘潭大中专院校工作 QQ 群：118561802。市教育局联系人：喻进，电话：13807323907，电子邮箱：xtdeyu@163.com。

附件：1. 湘潭市普通高等学校 2024 届优秀毕业生推荐表

2. 湘潭市普通高等学校 2024 届创新创业优秀毕业生推荐表
3. 湘潭市普通高等学校 2024 届优秀毕业生推荐名册
4. 关于报送湘潭市普通高等学校 2024 届优秀毕业生推荐材料的报告（样式）
5. 湘潭市普通高等学校 2024 届优秀毕业生名单（样表）



附件 1

湘潭市普通高等学校 2024 届优秀毕业生推荐表

学校名称:

毕业生资格审核编号:
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年月		政治面貌	
所学专业		学 历		培养方式		生 源 地	
大学期间 个人表现 与优秀事 迹情况 简 述							
大学期间 获奖情况 (校级以上)				班级提名意见: 班主任 (签名): 年 月 日			
院 (系) 考察意见: 院 (系) 负责人 (签名): 院 (系) 盖章 年 月 日							
学校推荐意见: 学校负责人 (签名):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							

附件 2

湘潭市普通高等学校 2024 届创新创业优秀毕业生推荐表

学校名称：

毕业生资格审核编号：
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年月		政治面貌	
所学专业		学 历		培养方式		生 源 地	
大学期间 个人创新 创业优秀 事迹简述							
院（系）考察意见：							
院（系）负责人（签名）：				院（系）盖章 年 月 日			
学校推荐意见：							
学校负责人（签名）：				学校盖章 年 月 日			

附件 3

湘潭市普通高等学校 2024 届优秀毕业生推荐名册

学校名称 (盖章):		主管单位名称 (盖章):					填报时间:		年	月	日
毕业生资格审核编号	姓名	性别	民族	政治面貌	所学专业	学历	获校级以上奖励的名称、时间(只需填写两个主要奖项)	培养方式	生源地区	创业或退伍在此备注	

注: ①“毕业生资格审核编号”必须填写 (该编号各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均有)。

② 填表人姓名:

固定电话:

移动电话:

附件 4

关于报送湘潭市普通高等学校 2024 届优秀毕业生推荐材料的报告（样式）

湘潭市教育局：

根据有关通知精神，我校在 2024 届毕业生中认真组织开展了评选优秀毕业生活动。依据评选要求和条件，学校对经班级推荐和院（系）考察的优秀毕业生人选进行了审核和公示。现将审核和公示合格的 ××× 等 ×× 名优秀毕业生人选推荐名册和推荐表（附后）报送贵局，请予审定。

专此报告。

学校负责人（签名）：

学校（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

附件 5

湘潭市普通高等学校 2024 届优秀毕业生名单

(Word 版样表)

学校名称 共()人				
优秀毕业生()人				
X X	XXX			
创新创业优秀毕业生()人				
退伍优秀毕业生()人				

注：每排 5 格，每格填写一个名字。